

(A 类)

# 新平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新农函〔2020〕48号

## 新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新平彝族自治县 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32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刘\*\*代表：

您在新平彝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水塘镇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的议案》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建议要求水塘镇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 6955 亩，涉及 6 个村(社区) 11780 人。建议内容已作为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向上申报，项目建设包含波村、南达、拉博、旧哈村委会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建设规模 7175 亩，总投资 1076.34 万元。2020 年 6 月，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并已提交市农业农村局评审通过，现正在完善报告，预计年底可以开展项目建设。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 
2020年8月11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李绍海 7011703)

---

抄送：县政府办议案提案股，县人大选联委。

---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     2020年8月11日印发

---